

#### 4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湖州市直属水利工程运行管理所（单位名称）的湖州市直属水利工程运行管理所 2022-2023 年大钱港等堤防维修养护项目（一标项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湖州市直属水利工程运行管理所 2022-2023 年大钱港等堤防维修养护项目（一标项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浙江环湖生态建设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50人，营业收入为10746.417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175.2545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浙江环湖生态建设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6月9日

<sup>1</sup>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湖州市直属水利工程运行管理所 的 湖州市直属水利工程运行管理所 2022-2023 年大钱港等堤防维修养护项目（二标项）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湖州市直属水利工程运行管理所 2022-2023 年大钱港等堤防维修养护项目（二标项）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浙江钱塘江海塘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3 人，营业收入为 398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320 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浙江钱塘江海塘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 年 6 月 9 日

<sup>1</sup>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## 九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湖州市直属水利工程运行管理所（单位名称）的湖州市直属水利工程运行管理所 2022-2023 年大钱港等堤防维修养护项目（一标项、二标项、三标项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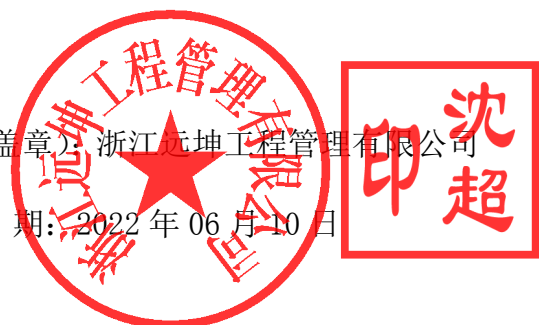
1. 湖州市直属水利工程运行管理所 2022-2023 年大钱港等堤防维修养护项目（一标项、二标项、三标项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浙江远坤工程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42 人，营业收入为 2549.05637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17.884949 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浙江远坤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 年 06 月 10 日



<sup>1</sup>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